

证券代码：002648

证券简称：卫星石化

公告编号：2017-043

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（连云港徐圩新区）管委会于9月2日签署了《年产400万吨烯烃综合利用示范产业园项目合作框架协议书》（以下简称“本事项”，具体内容详见编号2017-040的公告），鉴于本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了保证信息公平性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卫星石化，证券代码：002648）自2017年9月4日（星期一）开市起临时停牌。停牌期间，公司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并于2017年9月6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了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7-042）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卫星石化，证券代码：002648）自2017年9月6日（星期三）开市起复牌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九月六日